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副董事长吴勇高已就召开本次会议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在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63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吴敏及独立董事冯科、蒋海通讯参加。会议由副董事长吴勇高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及董事会近日收到王恕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王恕慧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关职务。辞职后，王恕慧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同意选举李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自当选之日起，李锋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锋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下同）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预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颖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潘永兴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同意聘任蒲尚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次获聘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林颖女士、蒲尚泉先生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考核指标，董事会将在研究后另行审议确认。

本次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

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